

新竹市 114 學年度市立數位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作業簡章

114 年 3 月 18 日新竹市 114 學年度市立數位實驗高中學校校長遴選委員會通過

壹、依據

- 一、高級中等教育法。
- 二、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
- 三、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聘任及辦學績效考評辦法。
- 四、新竹市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實驗教育學校校長遴選及聘任作業要點。

貳、申請資格

凡中華民國國民，身心健康、品德優良，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四、五、六條任用資格之一者得依本簡章之規定報名新竹市(以下簡稱本市)市立數位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並繳交學校經營計畫，始得列為校長遴選候選人。

參、遴選審議事項

- 一、辦理具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四條、第五條或第六條資格之一者申請校長出缺學校遴選審議。
- 二、為鼓勵、延攬認同本次出缺學校實驗教育理念、教育願景之校長候選人，校長候選人對本次出缺學校實驗教育理念、辦學特色及持續性學校發展等，納入重要審議事項。

肆、報名收件時間、方式及地點

- 一、時間：親自或委任報名：114 年 4 月 1 日(星期二)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止，逾時不予受理。
- 二、方式：報名參加遴選人員應親自報名或委任報名，委任報名者請填妥委託書(附件 2)併同報名文件繳交。倘須補件，須於 114 年 4 月 2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前完成補正。請報名者務必掌握期程，逾時不予受理。
- 三、地點：新竹市政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新竹市中正路 120 號，電話：(03)5216121 分機 273)。

伍、報名文件：

一、申請者請以 A4 格式直式橫書，將下列各項文件資料依序備妥紙本正本 1 份裝訂成冊及電子檔光碟或隨身碟 1 份(總頁數以 30 頁為原則，需簽章之表件請附簽章後之掃描檔)。所送文件未符規定者，應於規定期限內補正送件，逾時不予受理。

(一)新竹市 114 學年度市立數位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申請表（請貼妥三個月內 2 吋彩色照片）（附件 1）。

(二)資格證明文件（含國民身分證、教師證、學、經歷證明、年資證明及最近 5 年成績考核通知書各 1 份）。

(三)學校經營計畫（附件 3，以 10 頁為限，字體大小不得小於 12pt）。

(四)敘獎、專長或特殊表現（得附證明）。

(五)無法親至報名現場，須委任報名者，請填妥委託書（附件 2）。

二、原任職學校人事單位應確實查核之事項如下：

(一)學歷證明文件。

(二)經歷證明文件。

(三)最近 5 年成績考核通知書。

(四)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8 條、教師法第 14 條第 1 項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第 1 項各款情事之一者。

陸、遴選程序規劃

一、本府公告遴選作業簡章。

二、欲參加遴選者依簡章第伍點說明於 114 年 4 月 1 日（星期二）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止，於新竹市政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現場繳交報名文件。

三、倘校長候選人數超過 5 人，於 114 年 4 月 7 日（星期一）由校長遴選委員會經由書面審查初選 5 人進入 114 年 4 月 15 日（星期二）審議，初審通過名單將於 114 年 4 月 7 日（星期一）公告於本府教育處網站。

四、符合資格者本府召開校長遴選委員會進行審議。

柒、遴選審議時間及地點

一、審議時間：114 年 4 月 15 日（星期二），候選人應到場時間及預定審議時間，由本府另行通知，屆時請準時出席。

二、審議地點：新竹市教師研習中心二樓研習室。

捌、遴選結果公告及聘任

由本府依校長遴選委員會審議通過之校長人選一人核定聘任，並將遴選結果公告於本府教育處網站。

玖、其他

- 一、核定聘任之校長，應與學校教師接受本府實驗教育培訓。
- 二、本作業簡章如有修正事項或未盡事宜，由本府適時公告周知。
- 三、有關 114 學年度市立數位實驗高及中等學校校長遴選相關事宜之查詢電話及公告網址如下：
 - (一)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電話：(03)5216121 分機 273。
 - (二)本府教育處公告網址：<https://www.hc.edu.tw/>。

附件 1

新竹市 114 學年度市立數位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申請表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身分證統一編號						
	服務 單位			職稱						
				到職日期						
通訊地址				聯絡 電話	(公) (宅)	(傳真) (行動)				
電子信箱										
學歷	1			2			3			
主要經歷 (包括服務 單位、職 務、服務年 資)	1			2			3			
	4			5			6			
	7			8			9			
教師合格 證書字號										
考核 (學年度)	108		109		110		111		112	
以上 1.學歷證明文件 2.經歷證明文件（需包含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4 條、第 5 條或第 6 條規定之佐證） 3.最近 5 年成績考核通知書 4.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8 條、教師法第 14 條第 1 項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第 1 項各款情事之一者。確經查核無誤。 原任職單位人事簽章：										
專長或 特殊表現	1				2					
	3				4					
申請人簽章					日期		年 月 日			

報名委託書

本人_____報名「新竹市 114 學年度市立數位實驗高級
中等學校校長遴選」，因故無法親至現場報名，茲委託_____
先生（小姐）代為辦理報名作業。

此致

新竹市政府教育處

委託人：（簽章）

受託人：（簽章）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

**新竹市 114 學年度市立數位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
學校經營計畫**

- 一、候選人個性、領導風格的描述
- 二、數位實驗教育理念、價值的理解與詮釋
- 三、學校未來 4 年課程規劃及執行與行動策略或方案
- 四、學校團隊（行政及教師）的選才規劃、組織籌組及領導策略
- 五、參與執行數位實驗教育的經驗與資歷（如資訊科技在教育的应用、規劃自主學習、學校實驗教育理念及經驗等）

簽章：